

關於香港 07 年特首的產生和立法會的產生及其它意見如下：

關於 07 年特首的產生是香港一個嚴肅的重要的政治和經濟問題，是關係到香港能不能落實按照鄧小平對香港執行‘一國兩制’的基本方針問題。

目前香港所執行的是資本主義制度，保持五十年不變的方針政策，但是由於香港仍有極少部份人、政黨對中國原本是抱有反對和仇視，一貫對中國政府所制定的基本法的方針政策採取各種各式方式招搖撞騙，欺騙香港廣大勞苦大眾，他們千方百計利用傳媒和宣傳工具來攻擊誹謗中國政府，歪曲中國政府對香港的‘一國兩制’方針，有些人士至今仍大肆宣揚“還政於民”，今天香港已回歸中國將近 7 年了，難道香港政府不是有香港廣大市民自己管理和領導的政府？有些人所謂的“還政於民”其實想把香港拱手還給英國政府，叫他們統治。其實那些人口中喊著“還政於民”是不適用香港。由於目前香港仍有那些頑固份子一直對中國政府抱有仇恨和反對的態度，歷來不願意把香港歸還給中國，它們的愿望是香港成爲一個獨立王國，可無法無天，可以絕對民主，絕對自由，絕對有人權自由，把香港成爲美國政府手下接受指揮的地方，美國從表面看來好像是世界上最民主、最自由、最有人權的國家，而實際上美國是一個既野蠻又有侵略性的國家。由它本質，歷來戰爭和侵略它國，強奪其他國家的豐富資源來擴張本身的勢力來做爲它的基本原則。美國政府一貫宣揚最有民主和自由，是人權的國家，它們的一切原則，是表明了帝國主義（即資本主義本質）本質是以侵略其他國家，破壞和殘害其他國的人民生命財產，難道目前阿富汗、伊拉克的人民有真正的民主和自由嗎？美國歷來用民主和自由這種口號來欺騙廣大人民，用美國的民主，即只可以美國政府對其他國家採用戰爭侵略認爲自己的民主受到威脅或破壞就使用戰爭，消滅來達到本身的民主目的，實際上美國的民主決定美國的政策，是決定的基本原則，即用它的“三種口號”來維持美國基本國家政策，只要美國帝國主義在世界上還存在一天，全世界廣大人民絕不會有真正的和平和安寧。

約百年前，全世界大多數勞動人民都生活在被壓迫和奴役下，中國人民也不例外，而五十年的今天，中國人民從此站起來了，這幾十年的歷史證明，美國過去的橫行霸道是行不通的。中國人民在中國共產黨的正確領導下，已從一個一窮二白的國家逐漸成爲一個小康的社會主義國家，中國政府爲了使全國人民擺脫貧窮和落後，近二十年來進行一系列的政改和開放，並取得顯著的成績和效果，但是由於在改革和開放過程中，難免會出現或產生這樣和那樣的缺點和錯誤，可是目前香港有一小撮人、政客利用暫時的缺點和錯誤來加以誹謗、混淆是非，甚至懷疑‘一國兩制’能否成功和落實。關於香港執行‘一國兩制’的方針政策，是一個比較長的時期，而不是一朝一夕能完成和落實的。目前香港還有一部份人對社會主義制度和資本主義制度有基本原則的區別仍有不清楚和理解，另外由於某些政黨或政客歪曲基本原則，即把兩個制度混淆一談。他們爲了達到自己的政治目的，不惜一切把社會主義的制度強加於香港（即名爲香港要有廣大窮苦大眾

來領導和管理)，這是目前香港所謂“民主”的政黨，它們的真正目的應該被揭穿和制止。香港廣大市民在真正認清和領會“兩制”的基本原則後，這一小撮人就無市場存在，也會令廣大市民認清到底誰是真正為香港市民造福，誰是破壞香港的穩定和繁榮。

補充一句，世界上並沒有絕對的民主和自由，民主和自由是相對而言。

香港由於歷史遺留下來的歷史背景，社會的背景是複雜的，即所謂“多元化”，能不能把這種複雜的社會背景在近幾年消除或消滅呢？從世界歷史和中國歷史證明是不能做到的。但是香港那些自稱為大狀律師在發表他的言論，好像他是最民主、最有權威，實際上我認為他是個糊塗蟲，說難聽就是應聲蟲。每個社會都會有自己的法制，這個法治是符合和實用廣大市民的基本權力和要求，這才是真正法制。但是法治並不是一個百份之百完全的，也就是說，只要這個法治符合於和實用於佔總人口之百份之九十五以上的人，這個法治是正確的，是對的，以香港為例，香港的法治是正確的，是對的，可是自稱大狀律師某些人仕好似有高學問、高才能、高智慧，對香港的法制不採取擁護和支持。如：「領匯」事件，就是一個好的例子，「領匯」原可以原定時間上市，但是只有極少部份人反對而申請司法復核，並取得成功阻止「領匯」上市。這個事件，難道大狀律師某些人仕心知肚明嗎，難道認為這極少部份人可以控制佔香港百份之九十以上人仕的事嗎？香港的法治，如果用每個人可以擁有和利用的權力，我認為這是“不足之處”，即把香港法治都是要達到百份之百的每個人的要求和滿足，這是大錯特錯的，人類歷史發展的規律和一切生物的發展自然規律是殘酷和無情的，一切有生命的動物（包括人類）都是按照這種自然規律來發展和變化，動物的生存是強者吃弱者，強者打敗弱者甚至消滅弱者。但是由於人類是有靈性有智慧，才不會有強者吃弱者，人類都希望和平共處，制止強權勢力，勢力破壞，人類才能和平的安寧過生活和生存下去。由於香港還有少部份人、市民對正確的法制觀點認識不清，這樣才會成為那些一小撮政客從中進行破壞和利用，來達到搞亂中國政府對香港執行‘一國兩制’的基本方針的落實和成功。

於4月6日曾代首長在記者會的講話，是明智的，是香港廣大市民所希望的。即特首補選任期向國務院請人大釋法的決定。

香港的法制基本是正確的，但是由於香港極小撮人，從香港按照基本法執行以來，所採取的態度、行為和行動，是由反對、仇視到上街遊行抗議，這一系列的行動，就充份證明了它們本身是反對中國政府收回香港，反對在香港執行‘一國兩制’，認為它們是香港的救世主，這真是妙想天開，他們的企圖是永遠不會成功。正如：毛澤東主席說過：「搗亂，失敗。再搗亂，再失敗，甚至滅亡。」這是歷史的規律，誰也不能改變。

以上是我本人的意見和看法，來香港二十多年的經驗證明，本人是體會到香港要以‘一國兩制’才能達到繁榮和穩定。

香港的法制一定要寸土不受破壞，香港政府必須大力宣傳基本法，教育廣大香港市民，認清甚麼是真正的法治，甚麼是假的法治精神，這樣才能把香港搞好，

才能使香港更加繁榮安定。

本人將自己的觀點寫出來，供有關人士參考。

2005/4/8

何振安